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6-003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 《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 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金泉”或“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已办理完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部分股票的登记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增加20,000万股。因此，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办理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787,7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807,70.00万元，总股本由6,787,70.00万股增加至6,807,70.00万股。

上述授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变更，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条款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7,877,000元人民币。	第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8,077,000元人民币。
第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7,877,0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 均为普通股。	第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077,0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 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办理《章程》、公司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事项经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直接向辖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6-002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1)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扬州金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已于2026年2月6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4)经全体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明稳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商业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7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贷款、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以及衍生业务等。授信期间自授权签署协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事宜，具体使用金额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为便于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授权期限内签署业务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相关协议、凭证或其他相关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6-004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 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34,36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8,934,36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日期为2026年2月24日(因2026年2月2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14,716股，并于2023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年6月3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31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0255元/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3,015,72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280,59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24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34,36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8,934,36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日期为2026年2月24日(因2026年2月2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14,716股，并于2023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年6月3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31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0255元/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3,015,72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280,59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24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34,36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8,934,36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日期为2026年2月24日(因2026年2月2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14,716股，并于2023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年6月3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31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0255元/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3,015,72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280,59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24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34,36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8,934,36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日期为2026年2月24日(因2026年2月2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14,716股，并于2023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年6月3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31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0255元/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3,015,72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280,59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24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34,36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8,934,36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日期为2026年2月24日(因2026年2月21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314,716股，并于2023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年6月3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4年5月31日为实施日，公司股票扣减回购后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0，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0255元/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33,015,72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280,59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5年4月25